

## 香港房屋委員會

### 租住房屋小組委員會議事備忘錄

#### 筲箕灣愛秩序灣第 1 及 3 期 公共屋邨及住宅樓宇命名事

#### 目的

本文件的目的是，是請委員通過筲箕灣愛秩序灣第 1 及 3 期正在興建的公共租住屋邨及所包括的 4 幢住宅樓宇的命名。

#### 建議

2. 上述公共租住屋邨將於 2000 年 12 月建成，包括第 1 期的 3 幢和諧一型住宅大廈及第 3 期在停車場上蓋興建的 1 幢小單位大廈。該 3 幢和諧一型大廈將提供 2 537 個單位，約可容納 7 764 人，而該幢小單位大廈則會提供 256 個單位，約可容納 480 人。

3. 現建議把上述公共租住屋邨及住宅樓宇命名如下：

屋邨名稱：愛東邨

樓宇名稱：第 1 座 - 愛澤樓  
第 2 座 - 愛平樓  
第 3 座 - 愛旭樓  
小單位大廈 - 愛善樓

4. 政府有關部門的首長，包括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、郵政署署長、法定語文專員及民政事務總署署長，已覆實接納建議的名稱。

#### 假定同意

5. 相信各委員不會反對上述的建議名稱。會議事務秘書如在 2000 年 1 月 26 日中午前仍未接獲任何反對意見或提出討論的要求，即假定建議已獲委員通過，並會採取適當行動。